|  |
| --- |
| 2021年台州市财政局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考试健康状况承诺书本人是参加2021年台州市财政局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考试的考生，愿意遵守疫情防控的全部规定，秉承对自己和他人负责的原则，承担疫情防控社会责任，郑重作出以下承诺：1.本人已申领并取得“浙江健康码”（以下简称健康码）绿码和“通信大数据行程卡”（以下简称行程卡）绿码，体温低于37.3℃，健康状况正常。如考前14天内从省外低风险地区来浙返浙，或行程卡虽为绿码但到访地右上角有\*星号标记（日常健康监测期已满并结束管控），已提供本人2021年9月11日前48小时内具检测资质服务机构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或证明。2.本人非仍在隔离治疗中的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无症状感染者、处于出院后健康随访期的病例，以及集中或居家隔离医学观察期、居家健康观察期、日常健康监测期未满者。3.考前21天内没有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或考前28天内境外旅居史。界定为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名录，以本人参加考试前1天的国家通报为准。4.本人非已满出院后健康随访期的既往新冠肺炎确诊病例、既往无症状感染者，在考前14天内未有过发热、干咳、乏力、咽痛、腹泻等症状。如是或有过本项情形之一的，已提供本人2021年9月11日前48小时内具检测资质服务机构出具的核酸检测阴性报告或证明。5.本人已详尽阅读《2021年台州市财政局招聘编制外工作人员考试疫情防控要求考生告知书》，知晓本人健康状况证明义务及考试防疫要求。如与前述四项中任何一项不符的情形之一的，本人将自觉配合采取隔离或其他防疫措施，并根据规定自愿放弃参加考试。6.考试当日自行做好防护工作，佩带防护口罩。提前抵达考点，配合查验健康码、行程卡、测量体温等，严格遵守考场守则及各考点的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考试交卷后立即离场，不扎堆、不聚集。7.本人郑重承诺：本人符合参加考试全部条件，已阅读并同意上述内容，如有瞒报、谎报个人健康状况等不实承诺的，本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手机号：　　　　　　　有效身份证件号：同意上述事项请签字：\_\_\_\_\_\_\_\_\_\_\_　2021年\_\_\_月\_\_\_日　　 |